

# 以案说法

投资者权益保护 监管案例解读 ①

## 勿以“内幕”报师恩 受到重罚不值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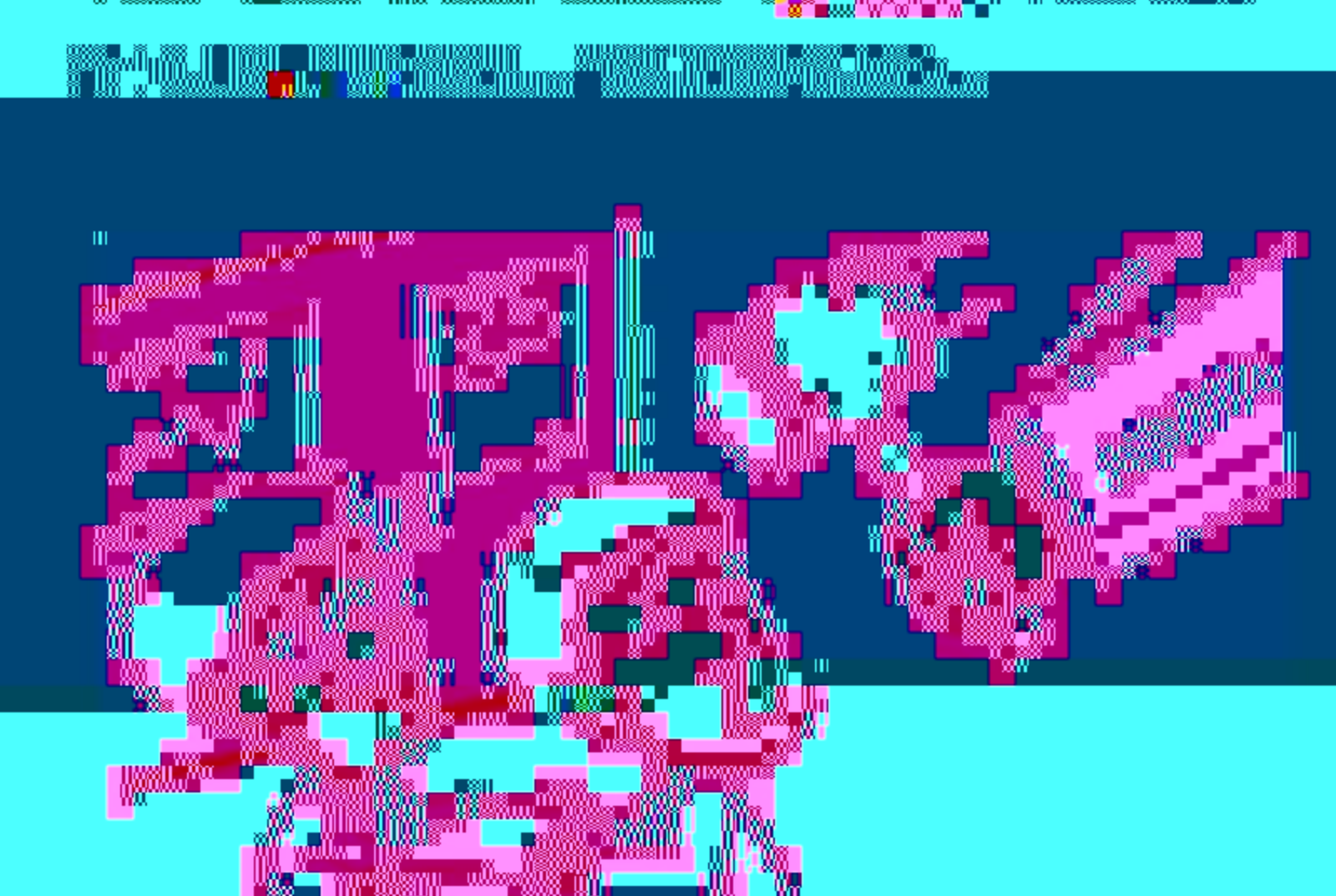
### 前 序

在市场中，资产重组、资产注入、收购资产等上市公司的重大投资行为和重大财产处置决定，往往受到投资者的追捧，被解读为重大利好消息。不少投资者争先恐后，打听此类消息，认为依靠这些所谓的“内幕消息”炒股就可以获得巨额收益。但是，内幕交易这种行为，不管最终是否盈利，都是法律所禁止的违法行为。



周某为某学院教授，是张某本科时的老师。周某在毕业后一直从事金融行业，与张某保持密切联系，并曾合作炒股或探讨选股，有资金的往来。

2014年4月至6月，张某为JQ公司的并购重组项目提供中介服务，并参与到JQ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筹划当中。随后，张某在公司的重要信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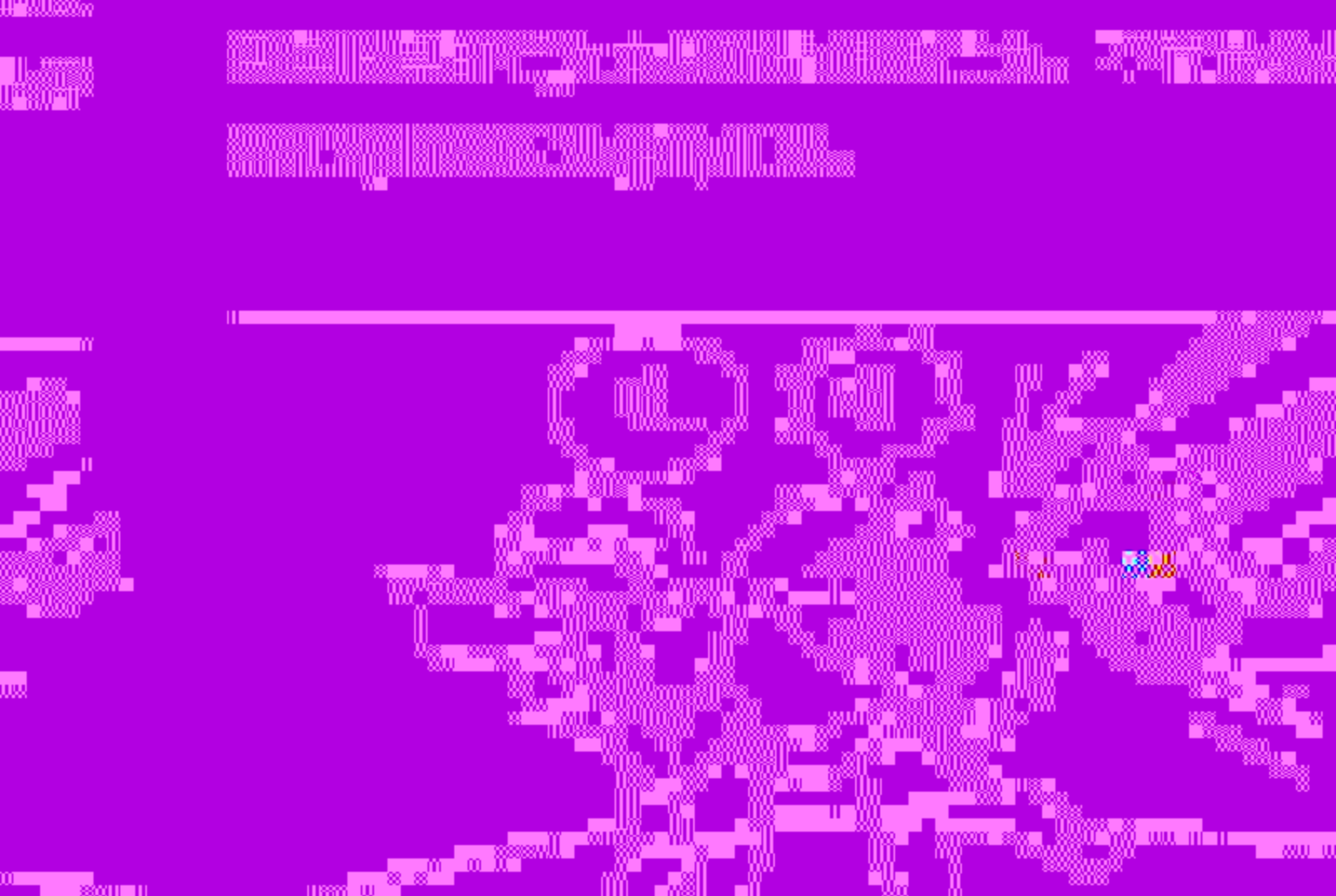
息，张某利用其内幕信息，在JQ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，大量买入JQ公司股票，获利颇丰。随后，JQ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，张某卖出股票，获利颇丰。



周某在得知张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后，立即向中国证监会举报。中国证监会经调查，认定周某举报属实，对张某进行了行政处罚。



周某在得知张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后，立即向中国证监会举报。中国证监会经调查，认定周某举报属实，对张某进行了行政处罚。



周某在得知张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后，立即向中国证监会举报。中国证监会经调查，认定周某举报属实，对张某进行了行政处罚。



周某在得知张某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后，立即向中国证监会举报。中国证监会经调查，认定周某举报属实，对张某进行了行政处罚。

